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11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芳兰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此次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具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20日